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

(初稿)

民国纪元前六年(一九〇六)正月至六月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

(初稿)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前　　言

中國近代歷史之急劇演變，起於西方列強勢力之入侵，其著者：首為清道光二十年（一八四〇）之鴉片戰爭，清廷被迫與英人簽訂南京條約（一八四二），開不平等條約之端。繼而為咸豐八年（一八五八）英法聯軍之役，京師淪陷，清廷復與英法締結北京條約（一八六〇），喪權辱國，日益加深。再而為光緒十年（一八八四）中法之役，藩籬安南因之斷送。

其尤著者：光緒二十年、甲午（一八九四）發生第一次中日戰爭，由於中國之戰敗，造成日本之興起，其影響之重大，實為中國近代史上最顯著之分水嶺。蓋在此以前，中國所蒙受之創痛雖鉅，然尚不足以制中國於死命，迄日本以廣被中國文化之薰陶，突起於亞洲之近鄰，竟為西方帝國主義者張其勢燄以凌中國，於是，國勢乃益以不振而日危矣！

就國內情勢言：自甲午我國戰敗之後，國勢固日益阽危，然在民族自覺與自救運動方面，反而日益蓬勃壯大，匯成為救亡圖存奮發自強之洪流。當此之際，憂時之士，無分朝野，競起而尋求救亡圖存之道，初由摸索追求，進而立說號召。舉其大者：其一、仍寄望於清廷之振作有為，欲以緩進改良手段，引導其走上自強維新之途徑。其二、認定清廷之腐敗已不可救藥，斷然採取急進革命路線，欲使根本改造，以達成推翻專制建立民國之偉業。戊戌政變（一八九八）與庚子義和團事件（一九〇〇）相繼發生後，清廷之頹頂無能，盡暴露於世界，改良派勢力乃因之衰頹，而希望幾絕；國父孫先生文所創立以救中國、救世界為中心之三民主義及其所領導之國民革命運動，乃隨時勢之演進，而成為中華民族自立自強、救人救世之主要力量。推翻專制，建立中

華民國之偉業，首於辛亥八月十九日（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武昌起義獲得成功。國父有言：「中國之革命發軔於甲午，盛於庚子以後，而成於辛亥。」蓋指此一史實也。

當甲午中日戰爭中國節節失敗之時，國父領導之第一個革命團體——興中會，於同年十月二十七日（十一月二十四日）成立於檀香山。此一革命團體成立之主因與宗旨：一為外患之杜絕，二為內政之改造；故在興中會宣言中，乃揭示此兩要義以為革命之標的。首謂：「中國積弱非一日矣！上則因循苟且，粉飾虛張，下則蒙昧無知，鮮能遠慮。近之辱國喪師，強藩壓境，堂堂華夏，不齒於鄰邦，文物冠裳，被輕於異族。有志之士，能無撫膺？」在入會誓詞中復標明：「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合眾政府」三大綱，是興中會於成立之始，即已明揭中國近代國民革命之目的，在求民族之自由獨立與民主共和政體之創建矣。

翌年乙未、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九月九日，第一次革命起義於廣州，距離興中會成立未及一載，距離中國因戰敗簽訂馬關條約而割讓臺、澎，為時僅逾五月，其時日之相連與吻合，證明中國革命之加速進行，不僅與甲午之戰息息相關，而臺、澎之割讓於日本，實為促成廣州第一次革命起義之重要因素。此役雖然失敗，實開革命黨人壯烈犧牲之先驅，促進中國國民革命運動之加速發展。乙未首義後三年，即清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春，興中會第二個支會繼日本橫濱支會之後成立於臺北；又過二年，即清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庚子，國父親自來臺策畫第二次革命起義——惠州之役，其時臺灣雖為日本所據，而臺胞嚮往革命，希冀祖國之復興，進而謀臺灣光復之志節，實已昭昭在人耳目。蓋臺灣之命運實與革命之前途連為一體。惟國民革命之成功，而後乃有臺灣光復之可期。是故臺灣志士自庚子以後，或參與革命組織，返國獻身

於革命行列；或發動武裝抗日，與祖國革命作桴鼓之相應；或從事社會及民權運動，以發揚民族自救之精神。雖努力之方式不同，而奮鬥之目標則一，是臺灣與國民革命關係之密切，有如血肉之相連，首腦之不可分，固史實昭然矣。

就對外關係言：由於甲午戰爭中國之失敗，馬關條約之簽訂，臺、澎因以喪失，繼之以列強在華港灣之租借，與勢力範圍之劃分，以及不平等條約束縛之加深，瓜分亡國之禍更迫於眉睫。在此時期，中國所賴以苟延殘喘者，乃因列強之角逐競爭，矛盾衝突，利害各異，危機四伏，遂以門戶開放，利益均霑，作一時之調和，形成列強在華之均勢，始得到短暫維持之局。固非清廷之能警惕自強，有以禦之也。至民國三年（一九一四）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西方列強無暇東顧，日本乃得乘時以逞，一躍而成為獨霸中國之局面。

日本於取得獨霸中國地位之後，一面利用我國內軍閥之割據，以助長戰亂，而遂其「分而治之」之陰謀；一面復阻撓我國民革命勢力之興起，以達成其：欲稱霸世界，必先侵佔亞洲，欲侵佔亞洲，必先吞滅中國之企圖。卒致演變成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九一八」事變，與二十六年（一九三七）「七七」事變以後之第二次日本侵華戰爭。由於我全國軍民在總統蔣先生中正卓越領導之下，堅苦奮鬥，不屈不撓，以及民族精神與文化潛力之高度發揮，中日兩國局部之戰，卒擴大而與第二次世界大戰相結合。歷時八年，犧牲慘重，終於達成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之最後勝利。日本因戰敗而無條件投降，中國於五十年前甲午戰敗所割讓於日本之臺灣、澎湖，乃重歸於祖國之版圖。惜我國於抗戰勝利之後，為國際共黨所乘，大陸因以沉淪，七億以上同胞被陷於鐵幕之內，慘遭迫害屠殺，如水益深，如火益烈，呻吟待救，舉世同情。而歷史文化之

仁愛推殘，實為數千年來民氣未有之浩劫！所幸臺、澎與大陸邊緣之金門、馬祖，於歷史厄運與挑戰困境之中，屹然矗立，成為今日光芒萬丈，保衛自由之燈塔，奠立中華民族復興重建之基石。

溯自甲午以還，此一近八十年歷史演變，國民革命運動奮鬥之歷程，舉其要者：在辛亥以前為民主共和與專制政體之鬥爭，辛亥以後初為對帝制餘孽、軍閥割據，危害國民之鬥爭；繼而為對國內軍閥與帝國主義者相勾結以危害國家之獨立與生存之鬥爭。歷經民國二年二次革命之役，民國四年討伐袁世凱背叛民國、帝制自為之役，民國六年以至民國十二年護法之役，民國十五年至民國十七年北伐、統一之役，民國二十六年至三十四年對日抗戰之役，以及抗戰勝利後，共黨禍國，大陸同胞急待解救等。其間雖歷經盛衰起伏，艱苦挫敗，然艱苦與挫敗乃一時之現象，固未能阻止革命建國運動之邁進與蓬勃發展也。綜其關鍵所在，其為思潮之衝擊，或為世變之循環，而未可測量歟！自古以來，每一民族之興衰，必有所由：其衰也，往往失之於可興可為之時；其興也，往往成之於多難困厄之中。瞻望今後我國歷史之發展，中華民族其亦於大挫大痛之後，由磨礪而愈進於光明，由精益而更趨於完美乎？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之編纂，其目的在提供史料，便利研究，並先刊行初稿，廣徵意見，期能逐步增訂，成為一部完整之中華民國編年史。自興中會成立之年至辛亥革命為前篇，民國元年以後為正篇，分年編訂，次第發行，昔人有言：「欲亡其國者，必先亡其史。」故「歷史不滅，民族永生」，爰刊斯編，以期發揚中華文化大國之光輝，奠立中華民國基於永固。

本編特以甲午年為前篇之始。

凡例

- 一、「中華民國史事紀要」編纂之目的，要在提供史料，便利研究。並先刊行初稿，廣徵意見，期能逐步增訂，成為一部完整之中華民國編年史。
- 二、本書記事以革命建國為緒統。中華民國乃由國民革命而創立，而民國之根本在開國時臨時參議院制定之中華民國臨時約法，故凡違反國民革命之目標及臨時約法之政權，則以事實政府視之，冠以地方名稱，如北伐統一前之「北京政府」是。至破壞民國政府正統之偽政權與叛亂組織，則冠以偽或逆字，以重法統。
- 三、本書記事，始自甲午（清光緒二十年，西元一八九四年）國父初創興中會於檀香山，迄於今茲；而以中華民國之建立為分際，分「前篇」、「正篇」兩部分：自興中會成立至辛亥革命爆發（一九一一年）為前篇，民國元年以後為正篇。分年編次，以次發行。舉凡有關政治、法制、經濟、外交、國防、邊事、社會、文化、教育、科學、藝術、體育等各方面之重要建置、活動、成就與變革，無不廣事蒐羅，審慎考釋，以求其備，而存其真。
- 四、本書紀年以中華民國正朔為標準。中華民國建元以前稱「中華民國紀元前」，並註以清代年號及西曆；其月日則先列當時之陰曆，再附註西曆。至中華民國建元後，則於民國紀元以下，纂以西曆。但如外交事件涉及俄、日等國曆法時，當附以該國年曆。
- 五、本書採綱目體裁，以綱統目。綱文標題宜重精當，目文敍事力求完整。融紀事本末於編年之中，冀能執簡馭繁，綱舉目張。
- 六、引用原始文件及他人著述時，均加引號，以資識別，並附註釋，志其來源。惟原文過長，須加節略，無法使用直接引號時，採綜合敍述方式，仍附小註。如記事有作補充說明之必要時，得於正文後附加編者按語。
- 七、本書記事，力求完備。本兼容並蓄之原則，遇有不同文件或著述，所記事實有歧異時，酌予

並存，或列入附註，以備考訂，惟文獻及著述文字與正式公布之官文書有別者，悉以官書文字為準。必要時，採錄有關文獻或專著，列為附錄，以資參證。

八、同一日內記事順序，除具有特殊重大意義之事件列為首條外，一般事件採先中央而後地方之次序。國父孫中山先生為中華民國之創立者，光被四表，功垂萬世，報本追遠，自應表示尊崇，故首列其生平重大事蹟。次為國家元首、副元首，次為中央政府政令，次為全國性政團、社團及社會文化動態，次為各省市政令及特殊舉措。

九、所舉人名，以稱其本名為原則，儘量避免稱號或字。惟引文內之人名，宜悉依其舊。如有雖具本名而後以字行者（如朱大符，字執信，後以字行），則於其初次出現時提及本名，後均記其字。如係外國人名、地名之譯名，宜力求統一，並於譯名下加註原文，以資查證。其見於引文中者，則以保持其原譯為原則。

十、敍及某人職稱時，依其當時所居之職稱為準。如辛亥革命爆發，黃興督師漢陽時，稱民軍總司令，民元南京臨時政府成立後，則稱陸軍總長。如同為一人於同一年月內居數種不同職務時，則取其與敍事有直接關係之職稱。如總統蔣公在抗戰初期同時擔任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及行政院院長兩職，如記事與軍事委員會有直接關係者，宜稱蔣委員長；與行政院有直接關係者，宜稱蔣院長。

十一、本書所用史料，以國史館及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庋藏之原始檔案、文件、公報及其他公文書為主，間採當時之報章、雜誌及專家著述。凡政治用語及黨派系別之名稱，皆依照原件，不加更改，以存史實。

十二、本書內容廣泛，卷帙亦夥，自難於短時間內所能完成。且因大陸淪陷，檔案文獻遺失尚多，亟待增補。倉卒成編，闕誤必多。務請專家學者，各方賢達，惠予指正，提供卓見，俾得據以修正。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初稿）

民國紀元前六年（清光緒三十二年·丙午·西曆一九〇六年）

正月

本月 武昌革命團體日知會成立。

武昌日知會演變爲革命團體，肇端於科學補習所。日知會原爲聖公會閱覽書報之所，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會長黃吉亭所主辦。（吉亭即甲辰（光緒三十年）在長沙匿黃興於私宅，並護送其出險者也。）最初以開發民智，洗滌義和團遭侮之恥爲宗旨。會址初設武昌府街，後遷候補街高家巷，由胡蘭亭繼任會長。當科學補習所解散時，劉敬庵（靜安）與胡會長有舊，乃避住會內。曹亞伯自長沙逃歸，與敬庵同居。由胡會長聘爲會所司理。敬庵視事後，整理書報，訂立規則，應接尤爲周至。數月之間，閱者日衆，閱覽室爲之改觀。敬庵見擴張會務，大可引導革命，始則漸增革命書報，繼而吸引同志，進行組織。於是商准胡會長，擬製首約，名不變而質變，由傳教進而革命，是爲日知會演變之端，時在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之冬。

本年正月，日知會開成立會，到會者百餘人，何季達、朱元成、馮特民、孫武等皆有沉痛演說，聽衆非常感動。是後每星期日必有類似聚會，請名人講演世界革命潮流，對時事常含刺激意味。並在黃州設立祕密印刷機關，印製革命書冊，分送各校學生。（註一）

日知會會員出身，以學界和新聞界爲主，軍界乃學界所滲入，宗教界不過三、四人而已，茲將先後參加之會員表列於下：

李斌	亞東	河南信陽	湖北將弁學堂畢業，廿九標一營隊官，師範學校教官
李繼廣		湖北沔陽	二十九標士兵
李興漢		李濟川	
李振海		李濟川	
李國芳		李實栗	
李國芳		李實栗	
李國芳		杜武庫	
李國芳		杜武庫	
李國芳		邢則寬	
李國芳		邢則寬	
何自新		何自新	
何自新		季俠，季達	
何子植		何子植	
何子植		廉卿	
何子植		廉卿	
何讞		湖北孝感	
吳崑		湖北孝感	
吳崑		廉卿	
吳之銓		湖北黃岡	
吳之銓		湖北黃岡	
吳肖韓		亞新，憲	
吳肖韓		湖北黃岡	
吳祿貞		壽田，吼生	
吳祿貞		湖北黃岡	
吳兆麟		保春，貢三	
吳兆麟		湖北黃岡	
余誠		小韓	
余德沅		安徽廬江	
明卿，德元		湖北雲夢	
開先，懷香		湖北武昌	
宋鎮東		湖北麻城	
		湖北房縣	
		湖北天門	
		留學日本	
			工程營隊官，任幹事
			文華書院教員，同盟會湖北分會會長，組「東游預備科」以儲備人才
			日本宏文書院肄業，運動學界

民國紀元前六年 一月一日

四

宋鎮華	——	湖北京山	——
宋錫全	質夫	湖南	士兵
宋衡	——	湖北京山	——
胡仰三	——	——	——
胡瑛	宗琬，經武	湖南桃源	長沙經正學校肄業
胡贊	——	——	——
胡齊勳	蘭亭	——	——
胡延翼	——	——	——
胡維世	——	湖北武昌	——
胡效騫	——	——	任宣傳
宛思演	——	——	二十九標士兵
季雨霖	良軒	湖北黃梅	黃州府中學肄業
邱可珍	介甫	湖北荊門	新軍卅一標三營督隊官，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周進先	——	湖北黃岡	組「黃岡軍界講習社」，運動軍隊
周定原	瑞庭，定侯	——	學界中人，月捐百文
金華祝	湖北沔陽	——	運動學界
金家欽	封三	湖北黃陂	士兵，月捐百文
易介三	——	湖北黃岡	組「黃岡軍界講習社」
易本義	——	湖南湘鄉	留日學生，兼爲同盟會員，參與萍醴瀏之役
范煥文	——	——	文華書院教員
范騰霄	——	湖北利川	見習土官，任幹事，運動軍學界，後留日

范鴻勛	尚立，鳳勳	湖北武昌	任宣傳及聯絡
范幼卿	——	——	士兵，月捐百文
查光佛	競生	——	運動軍學界
馬驥雲	姚金鋪	小圓	——
姚金鋪	祝夢熊	制六	——
孫鴻斌	孫鴻斌	湖北荊門	士兵
孫武	葆仁，堯卿	湖北夏口	二十九標士兵
殷子衡	子恆	湖北黃岡	日本鐵道工程學生
殷盤	雲齋	湖北巴東	曾參加「自立軍」及「科學補習所」，往來於東京及長江各埠
高尙志	固羣	湖北荊門	吳之銓甥及弟子，辦「閱報社」，散發革命書刊
徐祝平	竹坪	湖北巴東	二十九標士兵
徐誥	——	——	士兵，日本留學生，聯絡會黨，事洩東渡
徐竹林	——	——	——
徐繼庶	——	——	——
徐叔淵	升淵	湖北潛江	士兵，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郝可權	大衡	湖北武昌	士兵，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袁銘勳	——	——	學界中人，月捐百文
時功璧	伯弼	湖北枝江	運動軍隊
郭撫宸	——	湖北蘄州	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畢振英	振業	湖北安陸	學界，運動學界，在武昌城內散發革命書刊
		湖北蕲水	

民國紀元前六年 一月一日

涂 詰	——	湖北黃岡	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夏占奎	玉泉	湖北黃岡	日本土官生
盛中漢	——	——	士兵，月捐百文
梁耀漢	瀛洲	湖北漢川	留日，同盟會員，主辦羣治社及易新公學，爲日知會訓練黨員
梁鍾漢	瑞堂	湖北漢川	耀漢之兄，留日，同盟會員，日知會案入獄
陸費逵	伯鴻	浙江桐鄉	任評議員，在漢口辦報
陶効成	——	——	二十九標士兵
馮 一	特民	湖北江夏	自強學堂學生，爲「申報」訪員，任評議員
馮大樹	——	湖北崇陽	士兵
馮孝友	——	——	學界中人，月捐二百文
馮羣先	——	湖北黃岡	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運動軍學界
張難先	義癡	湖北沔陽	科學補習所員，設「集成學校」，傳播革命思想
張純一	仲如	湖北漢陽	文華書院教員，參加演講等活動，作詩歌宣傳革命
張 漢	佩紳	湖北荊門	士兵，運動會黨
張南山	——	——	士兵，月捐百文
張海濤	——	湖北黃岡	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運動軍學界
張星漢	美青	湖北天門	與梁耀漢同辦「明新公學」
張笙陔	——	湖北應城	士兵，設學社聯絡同志
張 統	潤身，閏三	湖北黃岡	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張其亞	——	——	任宣傳，下武昌獄
張漢傑	——	——	——

許崇灝	公武	廣東番禺	士兵
許兆龍	雲章	湖北天門	士兵，卅二標督隊官
曹亞伯	茂瑞	慶雲	兩湖書院肄業，科學補習所員，使日知會與同盟會通聲氣
陳道章	——	——	學界中人，月捐百文
陳雨蒼	少峯	湖北荊門	運動軍學界
黃禎祥	吉亭，瑞祥	湖北武昌	武昌聖公會創始人，聖公會會長，一九〇四年保護黃興脫險
黃警亞	楚玉，景亞	湖北漢川	與梁耀漢合辦「明新公學」及「羣治社」
黃申鄉	申鄉，紹香	湖北大冶	士兵
黃文凱	——	——	學界中人，月捐三百文
黃金門	湖北漢川	——	負訓練之責
黃公徵	可徵	——	接濟經費
黃家麟	滿北天門	——	——
賀公俠	篤前	四十一標士兵	——
彭漢遺	劍川	留學日本	——
彭楚藩	述先	憲兵	——
彭養光	潭藩，青雲	湖北武昌	運動會黨
辜天保	臨九	湖北鍾祥	倫敦醫科大學畢業，武昌卅一標軍醫長，散發革命書刊
喬義生	——	——	學界中人，月捐百文
舒仁敬	——	——	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童澍	子統，舜卿	湖北黃岡	測繪學堂學生
童愚	——	——	——

民國紀元前六年 一月一日

喻祿	湯行健	賈炳堃	鄒特夫	雷超	董傑	趙茂卿	趙光華	趙鵬飛	趙聽秋	廖匯川	葛鄂屏	熊麗堂	熊子貞	熊子香	熊元勛	熊持中	熊秉坤	熊飛宇	熊興亞	劉大雄
——	——	——	——	——	——	——	——	——	——	——	——	——	——	——	——	——	——	——	——	
湖北沔陽	湖北武昌	湖北江陵	湖北武昌	湖北沔陽	湖北荊門	湖北黃梅	湖北黃岡	湖北黃岡	湖北黃岡	定中，十力	純青，雄羣	純青，雄羣	幹庭	——	——	——	——	——	任宣傳	
任宣傳	士兵，月捐百文	士兵，參加「黃岡軍界講習社」	陸軍特別學堂建業，四十一標士兵，設「安郡公益社」	士兵，月捐三百文	士兵，事洩，亡命日本	學界中人，月捐百文	武昌陸軍特別學堂建業，組「黃岡軍界講習社」，謀起兵	士兵，運動軍隊	士兵，運動軍隊	士兵，月捐五角	士兵，月捐五角	士兵，月捐五角	劍飛	炳昆，炳坤	海春，海春	湖北黃岡	湖北黃岡	湖北黃岡		
——	——	——	——	——	——	——	——	——	——	——	——	——	——	——	——	——	——	——		
湖北潛江	湖北黃岡	湖北江夏	湖北黃岡	湖北黃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湖北新軍書記，傳教師，日知會總幹事，一九〇七年一月被捕入獄，一九	組「黃岡軍界講習社」	——	——	——	——	——	——	——	——	——	——	——	——	——	——	——	——	——	——	